

## 三河同飞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三河同飞制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5月13日以专人送出、电话、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25年5月23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国山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25年1月13日实施完毕，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10股分配现金红利人民币2.0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25年5月20日实施完毕，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10股分配现金红利人民币3.0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根据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同意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调整。调整后，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后的首次及预留授予价格由34.50元/股调整为34.00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调整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事项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4 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25 年 1 月 13 日实施完毕，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实施完毕，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人民币 3.0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根据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同意对本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调整。调整后，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后的首次及预留授予价格由 25.10 元/股调整为 24.60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由于公司董事高宇先生、陈振国先生为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因此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事项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 **3、审议通过《关于作废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鉴于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 6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不再符合激励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6,460 股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同时，由于 3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可归属

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2,680 股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以上合计作废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49,140 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作废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事项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4、审议通过《关于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限制性股票可归属数量为 350,460 股。董事会同意按照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141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事项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三河同飞制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3 日